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8

单位名称：平山县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县与乡（镇）、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贯彻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贯彻落实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管理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编全县预决算草案。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县级财政预决算公开。

（四）贯彻落实税收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实施细则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提出上级授权税目税率调整、减免和地方税收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建议。组织推进税收制度改革。

（五）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贯彻实施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参与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研究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资金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七）贯彻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按规定组织政府债券申报、转贷和还本付息等工作。执行国家外债管理政策，管理县政府国外债务。开展对外财经交流。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县政府授权，逐步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执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章制度。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优化考核分配，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健全监管企业收入分配管理和调控体系，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国有资本运作制度，制定国有资本运作规划；推动国有资本规范运作，组建县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并指导其开展国有资本运营；根据调整和优化国有资本布

局结构的要求，指导所监管企业对所从事的金融业务加强管理；组织指导有关投资基金的设立和运作；归口管理财政局履行多元投资主体企业股东职责有关工作。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制定所监管企业整体规划，审核所监管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改进投资监管方式，强化主业管理；指导所监管企业防范风险，开展违规投资追责。

（九）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收取县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县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财政评审管理。

（十二）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平山县财政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1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74.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6.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17.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17.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417.48	总计	62	2,41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17.48	2,417.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4.42	1,974.42					
20106	财政事务	1,974.42	1,974.42					
2010601	行政运行	603.86	603.8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8	7.1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00.62	400.62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52.55	852.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0.20	11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10	31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10	316.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82	22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8	7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0	12.3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10	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7	42.27					
21004	公共卫生	8.13	8.1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3	8.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9	8.79					
21103	污染防治	8.79	8.79					
2110301	大气	8.79	8.79					
213	农林水支出	22.32	22.32					
21301	农业农村	10.30	10.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30	10.3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2	12.0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02	12.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8	5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8	5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8	5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17.48	1,007.69	1,409.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4.42	603.86	1,370.55			
20106	财政事务	1,974.42	603.86	1,370.55			
2010601	行政运行	603.86	603.8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8		7.1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00.62		400.62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52.55		852.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0.20		11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10	31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10	316.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82	22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8	7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0	12.3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10	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7	34.14	8.13			
21004	公共卫生	8.13		8.1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3		8.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9		8.79			
21103	污染防治	8.79		8.79			
2110301	大气	8.79		8.79			
213	农林水支出	22.32		22.32			
21301	农业农村	10.30		10.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30		10.3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2		12.0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02		12.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8	5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8	5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8	5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1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74.42	1,974.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6.10	316.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27	42.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79	8.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32	22.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58	53.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17.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17.48	2,417.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17.48	总计	64	2,417.48	2,41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17.48	1,007.69	1,409.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4.42	603.86	1,370.55
20106	财政事务	1,974.42	603.86	1,370.55
2010601	行政运行	603.86	603.8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8		7.1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00.62		400.62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52.55		852.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0.20		11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10	31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10	316.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82	22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8	7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0	12.3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10	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7	34.14	8.13
21004	公共卫生	8.13		8.1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3		8.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4	34.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9		8.79
21103	污染防治	8.79		8.79
2110301	大气	8.79		8.79
213	农林水支出	22.32		22.32
21301	农业农村	10.30		10.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30		10.3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2		12.0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02		12.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8	5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8	5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8	5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6.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0.06	30201	办公费	12.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4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7.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50	30206	电费	6.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0	30207	邮电费	10.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2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25	30215	会议费	1.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9.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4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36.16		公用经费合计				71.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0		13.00		13.00		12.99		12.99		1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山县财政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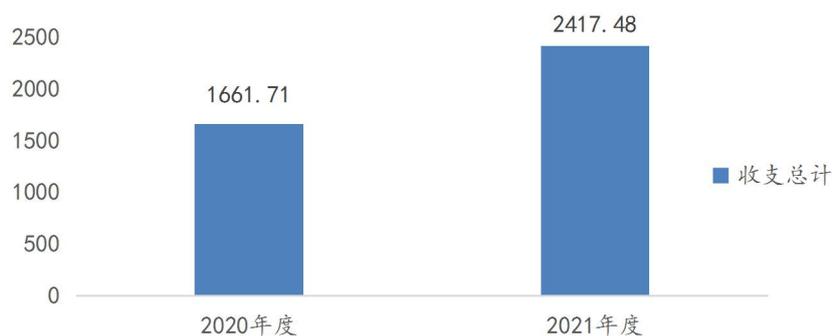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417.4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755.77 万元，增长 45.5%，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和一般公共服务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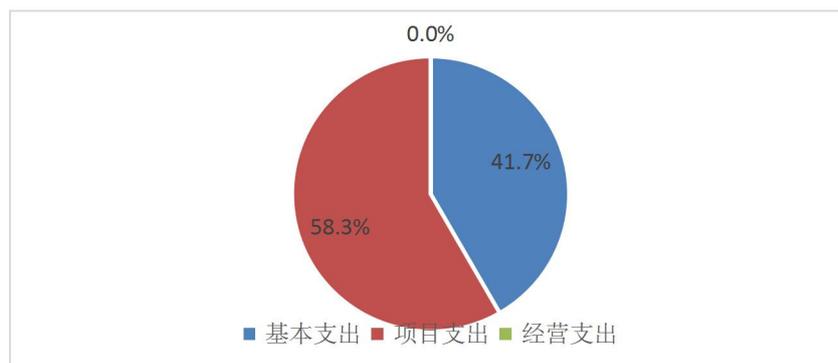
2020-2021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17.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17.48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17.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7.69 万元，占 41.7%；项目支出 1409.79 万元，占 58.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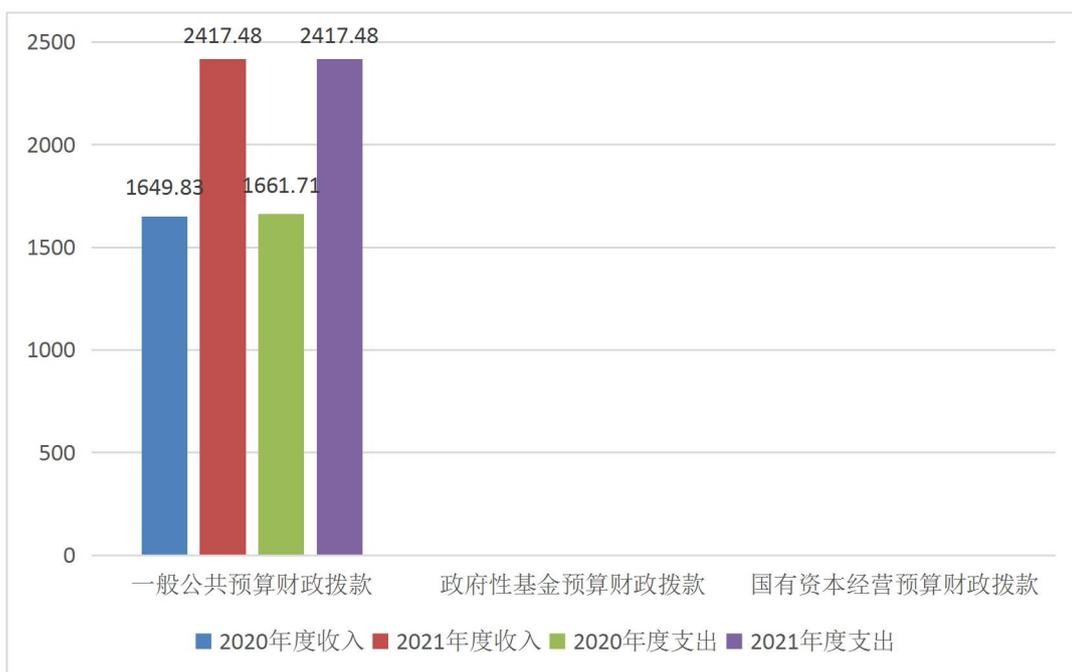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17.4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767.65 万元，增长 46.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2417.48 万元，增加 755.77 万元，增长 45.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17.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7.65 万元，增长 46.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2417.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5.77 万元，增长 45.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决算数作对比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1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比年初预算减少 14062.2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本年支出 241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比年初预算减少 14062.2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9.5%，比年初预算减少 9961.26 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

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9.5%，比年初预算减少 9961.26 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减少 4101 万元，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减少 4101 万元，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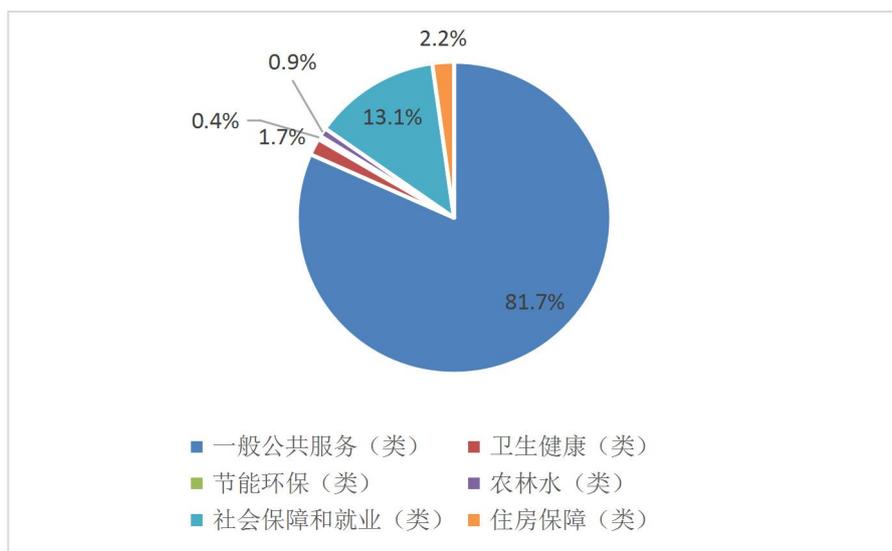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作对比情况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17.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74.42 万元，占 81.7%，主要用于项目、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6.1 万元，占 13.1%，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2.27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医保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8.79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农林水支出 22.32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农业方面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3.58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公积金等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7.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6.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1.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1.41 万元，增长 12.2%，主要是疫情防控费用增加，业务量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 1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增加 1.41 万元，增长 12.2%，主要是疫情防控费用增加，业务量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99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增加 1.41 万元，增长 12.2%，主要是疫情

防控费用增加，业务量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度决算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15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1. 组织及实施情况。按照《河北省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要求，我局组织专门力量，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任务，落实分工，对 2021 年度局机关所有预算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按要求的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本单位所有项目的自评工作。评价以 2021 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依据，通过对相关账目进行核实，对比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分析和总结，对项目进行了评价，并按规定填报了《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考核结果为优秀。

2. 预算安排及资金拨付。2021 年我部门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8 个，涉及资金 1566 万元，支出 1242.954885 万元，支出进度为 79%。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支付，确保账面数字真实、完整。

3. 制度建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财政财务的规章制度，规范管理财政资金，合理使用专项资金，确保预算绩效管理成效，加强资金运行管理，合理调配资金，不断提高资金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财政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财政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财政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 164 个预算单位、乡镇和学校的财政业务的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是网络速度有待改善，接下来将为网络提速，保证财政一体化平台的高效运行。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平山县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政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费	实施(主管)单位	平山县财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80	到位数:	80	执行数:	8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0	其中:财政资金	80	其中:财政资金	8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2月31日完成			完成10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一体化平台单位数量		≥95%	100%	10
		质量指标	一体化平台保障任务完成情况		≥95%	100%	10
		时效指标	一体化平台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一体化平台运行成本		≤80万元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95%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一体化平台建设完善		≥95%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一体化平台建设合格率		≥95%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95%	100%	1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资金执行率100%		100%	100%	10	
总分100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规范设置绩效自评指标,强化绩效自评结果应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填报人:付小丽

联系电话:82930962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切实加强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将自评结果作为本单位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53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48.18 万元，降低 67.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较上年增加 0 辆，与上年度决算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度决算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度决算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